

新密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新密环〔2017〕6号

新密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印发整治小散乱污企业实施方案的通知

局属相关单位：

现将《新密市环境保护局整治小散乱污企业实施方案》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2017年2月7日

新密市环境保护局 整治小散乱污企业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郑州市 2017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方案》和《郑州市 2017 年度水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坚决打赢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改善我市大气、水环境质量，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环境权益，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根据《郑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贯彻落实郑州市整治小散乱污企业实施方案全面整治涉及企业的实施意见》（郑环文〔2017〕4 号），按照全面排查、分类整治、依法依规、限期到位的要求，对全市“小散乱污”、“八小”企业进行全面排查整治，充分发挥网格日常监管作用，营造强大声势和严惩环境违法行为的高压态势，为进一步改善环境质量提供有力支撑。

二、成立组织

局成立整治“小散乱污”企业领导小组，负责全面工作。

组 长：周建凯

副组长：朱建伟 李建伟 徐慧敏

成 员：张福旺 于晓丽 刘晓慧 申新建

蒋更须 杨军辉 任英军 吕振宇

各环境监察中队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环境监察大队。徐慧敏任办公室主任，吕振宇任办公室副主任，负责工作协调，调度进展情况及

日常工作。

三、整治内容

(一) 小散乱污企业

不符合产业政策、当地产业布局规划，污染物排放不达标，以及土地、环保、工商质监等手续不全的。重点是有色熔炼加工、橡胶生产、制革、化工、陶瓷烧制、铸造、丝网加工、轧钢、耐火材料、碳素生产、石灰窑、砖瓦窑、废塑料加工、小汽修、露天喷漆，以及涉及涂料、油墨、胶粘剂、有机溶剂等使用的印刷、家具等小型制造加工企业，使用燃煤小锅炉的小洗浴、小服装加工企业。

(二) “八小”企业

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小型制革、印染、造纸、炼焦、塑料加工、电镀、染料、农药等“八小”企业，以及提供集中式干洗、水洗服务的企业。

四、时间安排

整治时间：2017年2月至8月，共分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全面排查阶段（2月3日至2月28日）

充分发挥环境监管网格作用，在全市范围内进行全面排查，2月22日前完成排查工作，分类登记造册，建立清单台账，明确责任到人。

第二阶段：综合整治阶段（3月1日至7月31日）

1. 对发现的整治范围内的企业进行分类整治

对虽有工商注册登记，但没有办理环保批准手续的企业；虽有工商注册和环保手续，但违规超范围生产经营的企业；且已列

入 2016 年违法建设项目清理整治工作中完善、整改类的，限期完成整改。对未列入的、限期未完成整改的，坚决停产并取缔到位。

对没有办理工商注册登记，非法建设和生产经营的企业；违法违规排放污染严重，拒不整改的企业；以及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准入条件，违规批准设立的企业；坚决停产并取缔到位。

对“八小”企业，严格落实断水、断电、拆除生产设备、清理生产原料等要求，坚决停产并取缔到位。

对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境影响小、纳入建设项目环评豁免名录的已建成项目，实行豁免管理。

2. 持续开展排查工作

对新发现的整治范围内的企业，分类登记造册，建立清单台账，按照要求整治到位。对疑难问题及时上报，经领导小组集中研判解决。

第三阶段：巩固提高阶段（8月1日至8月31日）

局成立督查组，对各辖区整治情况进行后督察，对督导发现的问题，发现一家、移交一家，到位一家、销号一家，确保移交问题整改到位（督查跟踪台账样表见附件2）。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明确责任。局属各单位要加强组织领导，压实责任，严格按照本方案要求，认真落实。科学制定实施方案，全面开展排查整治活动。

（二）精心组织，依法实施。要依法依规整治，对于拆除取缔的，应明确自行拆除时限；对于超时限的，依法采取措施予以

拆除到位。

(三) 建立台账，及时报告。各单位要建立工作台帐，明晰企业名称、地址、整治类型、整治期限，完成日期，责任到人。自2月起，各单位每月22日报送工作台帐电子版，8月20日报送工作总结。

(四) 广泛宣传，发动群众。要通过网络、报纸、标语、宣传条幅等载体，广泛宣传专项整治的目标要求、方式方法。畅通举报渠道，发挥有奖举报的激励作用，充分动员群众广泛参与，强化工作氛围，形成强大合力。

(五) 加强督导，严格问责。要严格按照标准和时限落实整治任务，对排查发现的整治企业要发现一家、列入台账一家、跟踪督查一家、整治到位一家，对瞒报、漏报、弄虚作假、整治不到位的严格问责。对整治结束后仍然发现“小散乱污”以及“八小”企业的，进行全局通报并限期整治到位，对逾期未整治到位的，将按照相关规定处理。

联系人：李青峰

联系电话：56516591

附件：1.新密市小散乱污企业整治台账

附件：2.新密市小散乱污企业督查跟踪台账